申红勋 7-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商丘市睢阳区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 的 商丘市睢阳区农业农村局2026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（小麦）项目第四标段(包)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 22%苯醚.咯.噻虫拌种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南瀚斯作物保护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5 人，营业收入为 493.6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35.5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 无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无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无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无 人，营业收入为 无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无 万元，属于 无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[illegible]中农病虫害防治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6 年 [illegible]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1、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、享受扶持政策，只需要出具《中